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 1986 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2000 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 年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注册资本 3,600 万元。信永中和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号：16）”等从业资质。

公司审计业务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济南分所”）具体承办。信永中和济南分所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10 日，系信永中和在国内设立的 23 家分支机构之一。信永中和济南分所负责人为郝先经，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1001 号中国人寿大厦南楼 17 楼，统

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1025970317734，已取得山东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01363705）。

信永中和济南分所的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信永中和济南分所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并已按信永中和统一的管理体系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内部管理制度。

2、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首席合伙人是叶韶勋先生，截止 2020 年 2 月 29 日，合伙人（股东）228 人，注册会计师 1679 人（2018 年末为 1522 人）。从业人员数量 5331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3、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 2018 年度业务收入为 17.3 亿元，净资产为 0.37 亿元。

信永中和 2018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236 家，收费总额 2.67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和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等，资产均值在 187 亿元左右。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8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六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安排项目合伙人姜晓东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自 1996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改制及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

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拟安排的独立复核合伙人詹军先生，信永中和审计业务执委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维权委员会委员，民族证券内核外聘专家；1994年从业以来参与并负责了多项国内外公司的上市审计、年度审计及专项审计业务及相关的咨询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瑞红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均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2019年度审计费用共90万元。公司将根据业务规模，会计师事务所的实际工作量合理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预计和2019年度无较大差异。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诚信状况良好，具备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顺

利推进了审计各项工作。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满足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四）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之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2 日